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黃宜萱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89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jw578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597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114學年度更名申請業經本局核准，請協助修正該校114學年度相關招生簡章校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4年4月30日北市教中字第11430585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局業核准該校自114學年度起，校名由「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」更名為「臺北市私立新民高級中等學校」。
- 三、請各招生管道惠予協助簡章校名更正事宜，並公告及函知基北區公私立國中學校，以轉知學生相關訊息，俾利後續選填志願及報名作業。

正本：114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、臺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、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中心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委員會、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、114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